

# 高校发展学生党员“述责答辩”工作机制的实践与思考

岭南师范学院商学院 梁晋

**摘要：**文章从分析当前高校大学生党员发展和教育工作中所存在的问题出发，阐述了述责答辩制内涵、要素及其类型，提出在高校学生党员发展和教育过程中实施述责答辩制的一些主要措施和应注意的问题，最后指出推广述责答辩制的现实意义。

**关键词：**发展学生党员 述责答辩制

## 引言

新时期的高校大学生党员队伍呈现出结构多层次、思想多元化等新特点，给高校的学生党建工作带来新的挑战。如何创新高校党建工作模式，如何建立保证学生党员发展质量的长效机制，是高校学生党员教育管理中的一个重要课题。近年来，“述责答辩制”作为创新高校学生党建工作模式和保证高校学生党员发展质量长效机制在我国部分高校已经有了很好的理论研究和实践，并取得很好的成效。教育部高等学校社会科学发展研究中心绿治国曾对党员“述责测评”机制的时代性、针对性、有效性做了论述。浙江工商大学王晨曦、苏州科技学院孔繁敏、福建农林大学肖红新等学者都结合实际工作，从不同角度阐述了“述责答辩制”的构建和实践。我国华东、华北、西南部分高校已在发展学生党员过程中实行述责答辩制，特别是上海地区的高校，推行面更广，他们均积累很多实践经验。实践证明，党员“述责答辩制”是高校创新学生党员教育管理和建立学生党员发展质量长效机制的有效途径，已经有了理论基础和实践基础。据调查了解，目前广东高校实行“述责答辩制”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并不多，笔者认为广东高校应借鉴以上高校的成功经验，在学生党员的发展和教育过程中实行“述责答辩制”。据于以上，现结合当前高校学生党员发展和教育工作的实际，谈谈本人对在高校学生党员发展和教育过程中实行“述责答辩制”的一些思考和做法。

## 一、当前高校学生党员发展和教育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 （一）组织设置缺乏规范性

高校的学生党支部设置，一般是支部建在年级、班别或专业上。低年级支部，有的由同一专业的几个班级党员组成，有的按年级、不同专业组成；高年级支部则一般是建立在年级上。这种设置在加强党建工作方面发挥了一定作用，但总体上支部的设置与学生的学习、生活结合不够紧密，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充分发挥出来。而且由于高年级学生党员教多，党支部数和支部人数也相应增多，不便于集体活动的开展。

### （二）制度执行缺乏严肃性

作者：岭南师范学院商学院；职务：党委副书记

规范的制度和制度有效的实施是强化党员教育的有效途径，党的先进性不仅要体现在制度的设计上，更要体现在制度的执行上。近年来，高校学生党建工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制度，但由于一系列的主客观原因在具体的落实上却未尽如人意。譬如在培养发展制度方面，由于高校学生人数多，不可避免的存在注重学生的学习成绩、获奖等简单量化情况，对党的认识、入党动机、群众基础、政治素质等方面的考察不够等问题。在开展党组织生活方面，由于缺乏经费及场所，活动的长期性、连续性及其有效性难以保证。

### （三）教育方法缺乏针对性

党员教育工作方法落后、形式单一，基本停留在听报告、念文件的传统方式上，情景模拟、案例分析、观摩等现代教育方法，虽然也有采用，但交换使用不多；作为重要环节的参观考察、社会调研等实践活动，也有的流于形式，收效甚小；网络教育、数字通信等先进手段尚未广泛使用，对于电脑和 PPT 也局限于“电子板书”使用。总而言之，教育方式侧重单向灌输，双向交流不够；不突出学生党员的主体地位，较少运用现代化的教育方法，缺乏开发党员个体的教育资源，没有做到“因材施教”，教育的针对性不强，不能调动党员主动性和积极性。部分学生党员的先进性不强

### （四）评价体系缺乏完善性

学校在大力发展学生党员的同时，也存在着发展、教育和管理过程的评估体系不够健全。大学生党员的培养、发展、教育、管理等主要环节没有形成科学连贯的评价体系，没有将入党积极分子和学生党员的标准、义务、权利、应承担的工作任务进行细化、量化，进行考核评价。缺乏具体目标内容，如政治素养、专业素质、综合技能、组织纪律和工作实绩方面的相应评价指标和要求。缺乏动态的培养考察，我们往往忽略了学生党员在监督、检查、总结、反馈、整改过程的考核或测评。目前，我们在培养发展党员的评价有时过于注重形式，如学习成绩、综合测评、荣誉称号，在实际操作中，不管是团员推优、参加党校培训、吸取预备党员、转正等环节，几乎都是以综合测评排名为最重要标准。事实上，高校的综合测评体系也存在很多不合理的地方，很多综合测评排在前面的同学，其他方面表现却很一般。

针对以上问题，我们提出在学生党员发展和教育过程实行入党述责答辩这一环节，试图缓解上述存在问题。我们推行述责答辩制的时间虽然不长，但在学生中反响很好，并取得一定的成效。

## 二、述责答辩制概述

### （一）述责答辩制的表述

答辩制主要是指教育领域尤其是高等教育中，学术性问题的研究、探讨、问难和思辨。答辩制具有公开、公正、公平的优点，能迅速有效地判别答辩人的学术水平以及完成工作情况的优劣。在发展党员过程中采用答辩制，就是发扬这一优点，通过公开、自由的交流，使答辩人充分而客观地认识自己的优缺点，以便

完善自己，向更高的层次发展。关于述责答辩制的表述主要有“入党公开答辩”、“述责答辩”、“述责测评”、“答辩测评”等几种，虽然提法不一样，但其内涵基本是一致的。

### （二）述责答辩制的要素

述责答辩制的要素主要包括“述责”、“答辩”、“测评”、“整改”四个方面。“述责”是指答辩人直接面向答辩委员会陈述自己对党的认识、政治素养、思想品德和现实表现的情况；“述责”着眼点在于“述”。“答辩”是指答辩委员会根据答辩人平时的表现和现场的述责汇报以及预先设计的答辩题目向其本人提出一些相关的问题，请答辩人做出明确的回答；“答辩”闪光点在于“辩”。“测评”是指答辩委员会根据答辩人的答辩情况和现实表现，实事求是地对其进行综合评价。“整改”是指答辩委员会帮助答辩人发现和分析其自身存在的问题并制定整改方案。

### （三）述责答辩制的内容及类型

根据答辩对象的不同，答辩委员会的组成也有不同，答辩侧重的内容也不同。述责答辩包括团员推优述责答辩、入党述责答辩、转正述责答辩和党员述责答辩等四种。具体见表1（带▲者为重点内容）：

表1 述责答辩内容及类型

类 型	答辩对象	答辩委员会组成人员	答辩内容
团员推优 述责答辩	申请入党团员	班主任、辅导员、学生党员、团支书、普通同学	①党团基本知识； ②对党员先进性的理解和认识； ③现实表现； ④自身的优缺点和今后努力的方向（▲）。
入党述责答辩	党员发展对象	普通同学、支部成员、主要学生干部、辅导员、思政教师、学院党委副书记、心理研究工作者	①对党员的基本要求（权利、义务、纪律等）； ②党的基本知识； ③自身还存在的问题以及整改情况； ④现实表现； ⑤入党动机是否纯洁（▲）。
转正述责答辩	中共预备党员	普通同学、支部成员、辅导员、非党员、思政教师、学院党委副书记和书记	①经过党组织一年的考察培养有何成长进步； ②党组织交给的任务完成情况； ③现实表现； ④自身还存在的问题以及整改情况（▲）。
党员述责答辩	正式党员	支部成员、非党员、全班同学	①党的基本知识； ②党组织交给任务的完成情况； ③平时是如何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作用的（▲）。

### 三、述责答辩制的实施

#### (一) 主要程序

1、述责：答辩人采用 PPT 形式介绍自己的基本情况、入党动机以及思想政治、学业技能、组织纪律、生活作风等方面的表现和存在问题。

2、答辩：(1) 理论知识：答辩人从评委会提供的有关党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时事政治的题库中选题并作答。(2) 现实表现：由答辩评委会或其他与会者结合学习、生活、工作中的实际提出有针对性的问题，要求每个答辩人具体回答。

3、测评：答辩委员会根据答辩人的答辩情况和现实表现，实事求是地对其进行综合评价和票决。以下是我院设计的测评表：

表 2 商学院学生预备党员转正述责答辩测评表

序号	党支部	姓名	述 责				答 辩								综合测评		整 改	
							党的理论知识				现实表现				合格	不合格	方向	效果
			优	良	中	差	优	良	中	差	优	良	中	差				
1																		
2																		
3																		

4、整改：述责不是目的，测评不是结束。答辩主旨在于有利帮助答辩人发现、分析自身存在的问题并制定整改方案。

#### (二) 注意问题

1、组建答辩评委要合理，力求做到公正性和指导性相结合。答辩委员会是述责答辩的主要实施机构和决策机构，它的组建必须合理科学，可按照年级交叉、班级交叉、党内外兼顾的原则，由学生代表（含一般学生和学生干部）、党员、非党员、班主任、辅导员、心理专家、思政教师、院系党委领导等组成。这里特别要指出的是，在答辩过程中极可能出现口头表达能力好的同学胜出，而埋头苦干不善表达的同学被淘汰的情况，所以在答辩委员会中加入学校从事心理研究的工者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对这一类同学进行综合评价。

2、设计答辩问题要科学，力求做到系统性和针对性相结合。实施答辩制，要拟好问题，做成问题库。对这些方面的要求是需要有系统性，不能过于零散、过于随意性；内容要涉及面广，主要是关于党的基本知识、理论、历史、政策和国内外时事政治，个人的入党动机等多个方面。注意点面结合，问题要有针对性，不要顺手拈来，而是要有的放矢，不出偏题和难题，问答制只是手段，是以让学生真正学到知识为目的，而不是要难为学生和难倒学生。

3、策划答辩形式要精心，注重互动性与思辨性相结合。答辩的本质在于思考和判断，并发挥自己的才智灵活应对。为了避免答辩人在答辩过程中出现“答”而不“辩”或提问者较单一的提问方式等问题出现，由答辩委员会负责在答辩前设计答辩内容、形式，在答辩形式的设计方面尤其应注重其互动性与思辨性相结合，从而使答辩人本身受益匪浅，更使现场气氛活跃。

#### 四、推广述责答辩制的现实意义

##### （一）时代意义

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科技进步日新月异，国际金融危机影响深远，世界经济格局发生新变化，国际力量对比出现新态势，全球思想文化交流交融交锋呈现新特点，综合国力竞争和各种力量较量更趋激烈，给我国发展带来新的机遇和挑战。全会指出，面对挑战，党的建设要适应新形势新任务要求，推进基层党组织工作创新，改进发展党员工作，增强党员队伍生机活力。入党述责答辩制在高校的实行主旨是为了落实科学发展观，创新高校学生党发展和教育机制，进一步增强学生党组织凝聚力，提高学生党员发展的质量，且有鲜明的时代意义。

##### （二）实践意义

通过学生入党公开述责答辩，促进了入党积极分子学习党章和政治理论的自觉性、主动性。在实行入党公开答辩活动前，入党积极分子对党的知识和政治理论的学习局限于参加党校学习或学生党支部安排的一些活动，学习实际效果难以测评。实行入党公开答辩后，由于答辩内容的广泛和广大同学的公开参与，促使他们认真对待，积极准备，学习自觉性、行为示范性明显增强。有的积极分子为了弄清基本概念，掌握有关党的基础知识，放弃休息时间，学习党章，查阅党史，有的还自己组织模拟答辩会进行演练等。从我院经历过公开答辩的入党积极分子所掌握的相关知识程度来看，普遍要比没有经历过公开答辩的党员触动大、印象深、知识面广、基础扎实。

通过学生入党公开述责答辩，增强了学生对党员发展和教育工作的认同度。以往在发展党员中，虽然也做到坚持发展程序，进行发展公示、转正公示等，但是由于各专业学生之间不熟悉的特点，使部分学生党员和学生对发展对象情况不太了解。实行入党公开答辩后，形成了一个学生与党组织、学生党员、非党员共同参与考察互动平台，使原来的“公示制”形式由静态的接受信息反馈转化为动态的活动过程，为发展对象进行有效考察、监督提供了一个新的机制，从而更好地坚持了发展程序，提高了考察结论的可信度，增强了学生对党员发展工作的认同程度，从制度上保证了发展党员工作具有更广泛的学生基础。

通过学生入党公开述责答辩，为基层党的组织生活增添了新的活力，提高了党组织凝聚力。入党述责答辩，既对入党积极分子增加了学习和思考及其应对的压力感，又激发了学生党员和学生代表参与党组织活动的积极性。入党公开答辩形式新颖、操作简便、主题鲜明、感染力强，结合实际的现场提问交流互动，对所有参加答辩会的学生党员提供了一个相互学习、接受教育的极好平台。通过每一次的入党公开答辩活动，对强化党员的理想信念、党员意识、党员先进性具有很强的教育意义，从而推动他们学习生活等各方面的全面发展。

参考文献：

- [1]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 [2] 周梦君. 全程跟踪培养确保大学生党员质量[J]. 党建研究, 2013 (3) .
- [3] 盛高民. 提高高校学生党员质量的几点思考[J]. 嘉兴学院学报, 2005 (11) .
- [4] 《思想政治教育方法论》. 教育部社会科学研究与思想教育政治工作司组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3 年 4 月.
- [5] 鞠小平. 提高高校学生党员培养质量的“三个环节”与创优保先[J]. 科教论坛, 2005 (8) .